

缘分浸入此间，情义落地生根

# 一笔多情

Twentine  
——作品——

超人气作家 Twentine 最深情之作

这世间走一遭，总要碰见一个人。  
当你遇见他时，一边你变得无比多情，而另一边，你又变得分外无情。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 
ART PUBLISHING LTD

Twentine  
——作品——

缘分没入此间，情又落地生根

# 一笔多情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一笔多情 / Twentine 著. 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7.6  
ISBN 978-7-5594-0070-3

I. ①一… II. ①T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059553 号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书 名     | 一笔多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作 者     | Twentine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 统 筹  | 黄小初 邹立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责任 编 辑  | 胡小河 姚 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文 字 编 辑 | 唐 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责任 监 制  | 刘 巍 江伟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 发 行  |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社地址   |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 21000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出版社网址   | <a href="http://www.jswenyi.com">http://www.jswenyi.com</a> |
| 印 刷     |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开 本     | 880 mm×1230 mm 1/3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字 数     | 337 千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印 张     | 10.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版 次     | 2017 年 6 月第 1 版,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标 准 书 号 | ISBN 978-7-5594-0070-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定 价     | 32.00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目

录

第一章 初次相见 /001

第二章 珈若寺中 /017

第三章 用情至苦者 /034

第四章 眼前人是心上人 /049

第五章 出门面见小王爷 /064

第六章 有情人终成眷属 /079

第七章 你这个奇怪的女人 /091

第八章 人间自是有情痴 /108

第九章 罗刹走刀 神鬼让道 /126





目

录

第十章 局中局谜中谜 /146

第十一章 平地起波澜 /168

第十二章 世间安得两全法 /182

第十三章 生守诺死不悔 /204

第十四章 取物路上多风波 /226

第十五章 人心不足蛇吞象 /245

第十六章 只愿君心似我心 /263

第十七章 剑枪对决 谁主浮沉 /283

第十八章 罗刹饮血 幽兰开路 /304





“张婶，我把这些料子给李家铺子送去，你先歇着吧。”

“好好，麻烦冬菇了。”

一个坚实的老妇从一辆牛车上下来，将手里的细鞭交给一个年轻的女人，年轻的女人客气地笑笑，接过来，轻轻一跳，坐到牛车上。

牛车上是一捆一捆的木头，用麻绳扎在一起。

简单道别，年轻女人赶着车慢悠悠地往城里赶。

时近深秋，天气有些发寒了，女人紧了紧身上的衣服。

这年轻的女人便是齐冬菇。来到这个世界已经整整两个月的齐冬菇。两个月前，她睁开眼睛，发现自己来到了这个陌生的国度，她清晰地记得自己是谁。前一世，她本是一个画家，她的画作闻名于世，身体却饱受病痛折磨，最后只活了三十二个年头便离开人世。

这一世，冬菇却是带了两辈子的记忆，从二十岁开始活过。

她抬头看看天空，天色已经有些暗了，整片天泛着透亮的青色，偶尔有几只飞鸟掠过。这是个简单的小村，冬菇之前的二十年都生活在这里，她这一世的身体已经算好，却也比不过那些强壮的女人，平时也不能去林场伐木做力气活，好在村民们心地善良，一般有送货之类，不用太费体力的差事都会交给冬菇，让她挣个份子钱。

冬菇是个善良的姑娘，两世都是。可是上天却没有给她好运，前一世她身体奇差，饱受病痛折磨，病症晚期时，她甚至不能握住画笔，在最后的时日里，她将自己全身完好的器官全部捐出，连个全尸都没有留给自己。这一世她孑然一人，连自己的生身父母是谁都不知道，捡她回来的老妇人也在她十二岁的时候离开人世。

冬菇从来不抱怨，她早已习惯。

一阵寒风吹过，冬菇搓了搓手。

她看看自己的手，手上全是硬茧，皮肤粗糙，这是典型穷人的手。

冬菇轻轻地笑了，都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，说得真是太好了，想冬菇十二岁便失去所有亲人，自己拼了命地活下来，吃的苦又怎能一句话说清。

进了城，冬菇下了牛车，改成在路上走着赶车，城内人多，坐在上面赶，若是不小心便会刮碰到路人。

城里还是挺热闹的，街上还有不少卖货的人。

冬菇赶着车小心避开行人，去城东的李家铺子。

李家铺子顾名思义是一家姓李的人开的店铺，到现在也已经传了三代人了。开始的时候，家主叫李炳，只是个小木匠，手艺却是远近闻名，她挣了一些本钱，在城里开了个木匠铺，物美价廉，童叟无欺，经过一辈子的打拼，也有了些口碑，她将自己的技艺传给了自己的两个女儿，最后老大继承了家业。到现在第三代，子女就多了，光女儿就有六个，各个技艺都很出众，所以这代到底要将店铺交给谁经营，到现在都没有一个说法。

冬菇将赶着牛车停在李家铺子门前。

“呀，这不是冬菇么，来送货啊。”冬菇还在按着乱动的牛，屋内就迎出一个人来，这女子身材高挑，形容秀丽，一身暗色长衫，看模样二十上下。

这正是这代家主的二女儿，李庆激。

冬菇笑笑：“是啊。”

她们本是同龄人，冬菇的性格又温顺宽和，李庆激十分喜欢与她交往，她怜冬菇生活不易，每次冬菇来送货，她总是多算些铜板给冬菇，冬菇也暗自记着李庆激的恩惠，从来都将木场里最好的料子送到这里来。

“来来，进屋喝杯茶暖暖，东西我来收。”李庆激将冬菇推进屋，自己去搬木材。

冬菇吓了一跳，赶忙转身出去：“这怎么好意思。”

“这有什么，你快些进去，看你冻的，嘴都变了色了。”李庆激比冬菇要高大，单手就能将她赶进去。

冬菇也不再拂了对方的好意，她走进店铺。天色已经晚了，铺子马上就要关门，所以除了看店的李庆澈没有其他人。

冬菇在木材案子上看到茶壶，她给自己倒了一杯，然后捧在手里坐到长凳上休息。

李庆澈在一边搬货物，两个来回就全部运完了，她拍拍衣服，整理了一下衣衫走进屋子。

“冬菇，可暖和了一些？”

冬菇笑笑：“本就不怎么冷。”

李庆澈坐在冬菇身边，歪着头看她。齐冬菇身材单薄，不像大多女人那样高大挺拔，她看起来有些瘦弱，面容确实干净清秀，十分耐看。

李庆澈知道冬菇家里情况，对她的身世十分同情。

“天色不早了，我先回去了。”冬菇喝完热茶，觉得身体暖和了不少。太阳已经落山，外面天越来越黑，山间夜路危险，她想着要早些回去。

“也好。”李庆澈本想再与冬菇聊聊，可也知道冬菇要赶路。

“对了，冬菇你等等。”李庆澈刚刚想起自己给冬菇准备的棉袄，连忙回屋拿。前几天她去临城会友，那天下了一场大雨，天气骤凉，她便随手在城中买了件棉袄。她家中衣物齐全，本不需要再添东西，便打算送给冬菇。

冬菇捧着手里的棉袄，料子结实舒适，分量也够，一经手就知道是好衣裳。她婉拒道：“庆澈，多谢你的好意，可我家中还有衣服。”

李庆澈英眉一皱，道：“你这就是与我见外了，快些拿着，现在这天气说凉就凉，一不小心身子就会受寒。”不知为何，虽然冬菇与自己一样，都是女子，可是李庆澈就是觉得冬菇是需要别人照顾的，而她自己也是在生活中处处想着帮她。

又拒绝了几次，发现实在是不能回绝，冬菇只好收下衣服。

“你帮了我许多，真不知如何谢你。”

李庆澈看冬菇收下了衣服，心里高兴，道：“你与我还谈什么谢谢，快些走吧，天都这么晚了。”

冬菇又道了谢，转身离开。跨过门槛的时候，正巧碰见一个人往店内走。

目光扫过的一瞬，冬菇让开了些，想着让客人先进来，自己便出去。可就在她停下脚步侧身抬头的时候，她看清来人形容，生生地怔住了。

来者是个男子。

这个世界男人本来就很少在街上抛头露面，况且是这个时间。可这些都不是让冬菇诧异的原因，让她诧异的是，这男子竟是身体残缺。



冬菇让开的时候，男子正拾阶而上，短短的三级台阶，男子走得却很辛苦。

男子右腋拄着木杖，埋头看路，直到错身而过的时候才注意到冬菇，冬菇给他挪了地方，男子看她一眼，微微低头感谢。

这一眼直对上冬菇的视线，冬菇看他的眼神平静而浑厚。

擦身而过，冬菇看他的背影，男子身着青色的粗布衣裳，衣衫有些长，右边的衣摆下空空荡荡。

“李老板，我来取桌案。”

冬菇站在后面听他与李庆激说话，男子的声音低沉平稳，不像其他男子那样温柔妩媚。

“你等等，我这就给你拿来。”李庆激看来是认识此人，她去屏障后拖出一个桌案。桌案很大，饶是李庆激这么高大拿起来也不轻松，冬菇连忙上去帮忙。

拖到店中间，李庆激对冬菇道：“我去拿绳子，冬菇你先扶着。”

冬菇点头：“好。”

李庆激翻出麻绳，利索地捆绑桌案，她将案子上绑了个十字，方便人拿起。

在冬菇和李庆激围着桌案忙的时候，那男子安静地站在一边，什么都没有说。

冬菇只是余光偶尔扫到男子，他站在靠门的位置，腰背挺拔，虽然身体残缺，却给人感觉站得十分安稳。

东西很快就扎好了，男子拄着木拐上前，准备接过桌案。

冬菇看他右手扶着木拐，左手抓住麻绳，翻手将案子背在身上。

案子很沉，刚刚扶着的时候冬菇就感觉到了，果然那男子转身的时候没有掌握好平衡，身体踉跄了一下。

“小心！”冬菇离他近，连忙伸手扶住他的手臂。

“多谢。”男子借了冬菇的力，木拐在地上点了几下，稳住了身子。

冬菇摇摇头，心里一时冒出念头，便转头对李庆激道：“庆激，我将这桌案送过去吧。”

李庆激一愣，不知道为何冬菇有这样的想法。这个世道，女人很少管别家男子的闲事，以免落下口实，这罗侯又是城里有名的硬命之人，而且身体残缺，很少有人愿意接近身体残障的人，因为怕触了霉头，不吉利，所以城里大多人都不愿接触罗侯。

她心想冬菇可能是不识此人，看他身体不便便心生怜悯，想帮上一帮。

李庆激一边心里感叹冬菇心肠好，另一边却又私心地想阻止冬菇，可耐着罗侯就在面前，不好开口，场面一时有些尴尬。

冬菇却没有想那么多，她以为李庆澈不说话便是默认允许了，便转头看向男子。

“你要将桌案送到哪里？我门口正好有辆牛车，帮你运过去。”

罗侯从她开口说帮他的时候便看向她。冬菇转头对上了罗侯的眼神，她总觉得这男子的目光很深沉，又出奇地平淡。

被他看着，冬菇心想这男子真是大胆，这个世界的男人如果这样看一个女人，那会被人视成是不懂规矩，不识大体。

“那便多谢了。”罗侯对冬菇道了谢，冬菇接过他手中的桌案，往门口拖。

李庆澈皱了下眉头，却也知道现在这样不方便再说什么，她紧走几步，帮着冬菇将桌案放到门口的牛车上。

冬菇坐上牛车，扭头看见罗侯正在下台阶。

罗侯的木拐一看就是自己随手找的一个粗木棍，最上面有一节枝干，打磨平滑了就拄在腋下支撑，木拐中部也没有手可以握着的地方，虽然看着结实，却有些笨重，而且不太稳定，总之，冬菇光是看着这木拐就觉得难用。

而且冬菇看到，罗侯的左脚似乎也不是很灵活，下台阶几乎是拖着下来的。

罗侯走路的时候一直看着地面，所以冬菇才放心大胆地看他，在罗侯抬头的时候她便移开目光。将心比心，如果是她身子残缺，她自然不想让别人总是盯着她看，所以她也不想让罗侯觉得不自在。

冬菇指了指牛车板子，道：“坐在这里吧。”

罗侯点头，他走到牛车边，先将木拐放到牛车上，然后右手撑着木板轻轻一跃，便坐了上来。

冬菇手里握着牛鞭，冲李庆澈笑笑，道：“庆澈，你先回去吧。”

李庆澈无奈地摆摆手：“好，山间夜路，一定不要大意，小心着走。”

冬菇点点头，轻甩一鞭，老牛缓缓走动。

“你想将这案子送到哪里？”

“城南。”

冬菇赶着车往南边走，此时夜已降临，街上已经少有行人，各个铺子也都打烊，黑漆漆的，只有月亮和各个店口的灯笼发出暗暗的光。

“好黑。”冬菇感叹。

“嗯。”

“不过好在没有人。”冬菇笑着说。

罗侯没有说话，冬菇自娱自乐地说道：“我可以闭着眼睛赶车，不用怕撞到人。”

她看着前方，心情舒畅地荡着腿。

一路顺畅，冬菇很快就将车赶到了城南，在罗侯的指引下，她拐进一条小巷里，最后将车停在了一户人家门口。

罗侯下了牛车，先扶着拐上台阶，将门打开，借着月光冬菇看到这是扇木门，看起来有些年头了。

趁着罗侯开门的功夫，冬菇将桌案从牛车上抬下来，连拖带拽弄上台阶。

罗侯开完门，转身正好看见冬菇费着力气将桌案抬上来，他伸出左手提住麻绳，冬菇顿觉轻松不少。

一抬眼，正好又和罗侯的眼神对上。冬菇心里莫名一颤，她心道这男子的目光真是奇了，静得像水一样，一点也看不出他在想什么。此时两人站得极近，冬菇发现男子的身材极其高大，竟与李庆澈不相上下，比自己高出半头多。她有些心虚，这个世界女人一向是顶梁柱，自己身材还没有一个男人高，这让这男子如何看她。

其实冬菇有所不知，她虽然瘦弱，却也比一般男人强，罗侯这种男子，身形胜过大多女人，在多数人眼里，罗侯完全长成个怪人，从来都是别人如何看待他，哪有人想过他是如何想的。

“我帮你送进去吧。”冬菇话一出口就后悔了，心里直骂自己蠢，这个世界的男子极重名分，自己这样半夜三更要进人家门，这跟登徒子有什么区别，“呃，我是说……我先走了。”

冬菇觉得自己尴尬极了，她将桌案递给罗侯，然后自己转身回到牛车旁。

罗侯没有说什么，甚至没有道谢，他看着冬菇走向牛车，便转身提着桌案走进院子。

冬菇最后看了一眼他的背影，他的腰背仍然挺得很直，虽然走得辛苦，却也异常坚定。

一阵夜风吹过，冬菇看着他右腿处空落落的衣摆，一阵心酸。

那天到家的时候天已经很晚了，冬菇自己住，也不在乎这些，她将油灯点亮，打了点水洗了洗脸。以前她有洁癖，每天都要洗两三次澡，尤其是晚上睡觉前，不给自己从里到外洗干净她根本无法入睡。

现在没有前世的条件，冬菇却也能过，不知为何，她前一世那严重的洁癖这一世好像减轻不少，不过冬菇还是喜欢干净，屋子虽然东西少，可是都被她收拾得整整齐齐。

她收拾妥当之后熄灭油灯躺在床上，刚刚熄灯，眼睛还不适应，黑漆漆的屋子里伸手不见五指，山间夜色安静异常。

冬菇久久没有入睡，只要一闭眼，她就能想到刚刚那个身体残疾的男子，觉得他与这个世界是如此得格格不入。

“人人都道自己不易，却不知世上有人比你活得更加辛苦，做人还是要知足才是。”

黑暗里，冬菇自言自语。

虽然睡得晚，冬菇起床倒是很早，这两月她已经适应了这种生活。

山里的清晨要多冷有多冷，冬菇搓着手，去弄早饭。现在生活清贫，冬菇是能省就省，她早上往往就吃点干饼和咸菜。好在她工作不用动太多力气，吃得少倒也不影响。

冬菇从来到这个世上就开始给自己攒钱。对于今后她想了很多，她觉得总是承着村里人的照顾，以运木头为生不是个好出路，首先这样她赚得很少，虽然冬菇能吃苦，可是毕竟上一世也算是养尊处优，一直过清贫的日子绝对非她所愿。

想要富裕起来必须要有一技之长，这一点不管前世今生都适用。

说到一技之长，冬菇毫不迟疑地想到了自己前世的本事——绘画。齐冬菇上辈子是个画家，她身体不好，从小就不能像其他小朋友那样外出游玩，只有将自己所有的感情都寄托在绘画上，她不图钱财，而是将画作视为自己生命的延伸，所以她的画作艺术价值极高，在她还在世的时候便有极大的市场。她从不接商业绘画，所有的画作都是她心境所向。

风水轮转，这一世她身体健康，却要用绘画来赚钱养自己了。虽然她有着绝妙技艺，可是真要在世界靠绘画为生却也不易，齐冬菇一向谨慎，她知道自己要先弄清这个时代人们的审美，而且若是想卖画，首先她得画画，这就要购买很多用品，冬菇不会天真地认为用些破纸破笔随便涂抹几下就可以惊艳四座，她定是要挑最好的颜料和笔墨来作画。

可刚刚来到这个世界时，她穷得连想吃口肉都得省两三天的钱。

冬菇这两个月可谓是勒紧腰带，攒了点钱，可她不知道行情，不知道这世界笔墨纸砚要多少钱，所以她还只能小心翼翼地接着攒。

都收拾好后，冬菇来到林场。这片林地是析城的宝贝，资源特别丰富，林木高大结实，都是上好的木头，析城每年都要向京城运送木料。

冬菇的工作是负责运送，她家里唯一算得上资产的就是一头老牛了，每天林场进进出出的木料量很大，还有很多跟冬菇一样的负责运送木料的人，平时她们就等在林场旁边的棚子里，碰见场工喊人就过去，一般都是运进析城的。冬菇的村子离城有四里地，虽然不远，可奈何都是山路，所以送一趟也要花费些时间。

今天天气很好，艳阳高照，冬菇坐在棚子里跟几个人聊天，等着活干。  
有一个女人给冬菇递了碗水：“冬菇喝些水。”

冬菇感谢地接过，喝了一口。  
这女人叫周单，跟冬菇一样，都是在林场负责运送木头的，她平时与冬菇关系很好。

“冬菇，今晚来我家吃饭如何？”  
“……”冬菇心里暗叹一口气，想着又来了。

周单看着冬菇的表情，自己也有些尴尬，可是想起周尚，又不得不接着说。  
“冬菇，你也知道我那个弟弟，你看他非要我来请你，你就给我个面子，去吃个饭吧。”

周单的弟弟叫周尚，今年刚刚十五岁。冬菇想起这个孩子就头疼，一个月前，她在运木头的途中看见周尚在路边崴了脚，那时他是打算去河边洗衣服，手里捧着木盆。

冬菇当然不会视而不见，她将周尚送回了家，并在去城里的时候给他带了伤药，就这么一个在冬菇看来正常无比的事情，愣是让年仅十五的周尚对齐冬菇生了依恋之心。他胆子小，不敢直说，只有每天求着自己的姐姐帮他。

就这样，冬菇在这一个月中隔三差五就能从周单那里收到些小玩意，比如亲手绣的荷包，或者是一些简洁的小点心。

周单私下问过冬菇有没有对她弟弟有想法，冬菇明确地说了没有，可周尚还是不愿放弃。

不过周尚长得确实很漂亮，十分符合当下的审美，小巧精致，性情也好，不少人家都看中了他。可冬菇仅仅是把周尚当成一个孩子。

“单姐，我还是不过去了，让周尚静一静，过些日子就好了。”

“唉……也好。”其实周单心里是希望冬菇答应的，她与冬菇关系很要好。冬菇身世可怜，可从不怨天尤人，虽然家里贫寒，可是从来没有偷盗或者占别人便宜的举动，人品是大家有目共睹的。奈何落花有意流水无情，谁也怪不得。

一时间没有人说话，冬菇为了打破刚刚的气氛，开口道：“单姐，昨晚我去城里运货，在李家铺子碰到一个人，一个有些奇怪的男人。”

周单睁大眼睛：“男人？男人晚上去木匠店铺里？”

冬菇停顿，她没有料到周单反应这么大，心想在这个世界一个男人去木匠店铺难道是件了不得的事情？如果真是这样，她搞不准自己要不要接着说。

周单忽然一拍大腿：“啊！你碰见罗侯了吧。”

“罗侯？”

周单奇道：“冬菇你竟不认识他，真是怪了。”

齐冬菇面上笑笑，心想自己来这世界不过才两个月，能认识几个人？

“这罗侯命硬，几乎克死了全家人。”

冬菇心里一惊：“什么？”

周单笑道：“他们家本是四个人，他还有个妹妹，这罗侯小时长得还可以，可是后来越长越吓人，身形跟怪物一样，到了年纪却一直嫁不出去，求人说亲，被人家好一通嗤笑，他那父亲一时气急，人就没了，后来他们家是再也不管他的亲事了。”说到这，周单端起水碗喝了口水，讲得越发兴奋，“这还不算什么，更奇的是六年前征兵，他家里竟然让他代他妹妹去了，虽说本朝征兵也征男丁，可那都是没有人家的野人，这有门有户的一个人竟然去当兵了，你说奇不奇？”

“要我说啊，他们家巴不得他死在战场上。”旁边的一个女人接了周单的话。

周单同意地点头：“我瞧也是，可这罗侯命确实是硬，当了四年兵，竟是活着回来了。”

那女人嗤笑一声，道：“活着有什么用，你看他现在这模样，又没腿又没脚，得杵半辈子的棍子走路，比以前更像怪物，男人长成这样，这辈子算是完了。”

“没……没脚？”冬菇听得心里冰冷冷的。

“是啊，你看他现在右腿没了是吧，不光这样的，他左脚也是没的，只不过自己拿木块削了个形状，硬塞进去的。”

冬菇回想起昨天晚上，男子拖着的左腿，心里说不出什么滋味。

周单也似是回想起罗侯，嘴里发出啧啧的声音：“你不知道，他回来那天给所有人都吓死了，大家都以为他死在战场上了，结果就那么回来了，而且还缺斤少两的。”

“他母亲只看了他一眼就再没理过他，连夜收拾行李投奔远房亲戚，他妹妹早些时候已经过去了。结果，路上，他母亲遇上了崩石。”

周单道：“要说也是真惨，消息传来那天，罗侯就拄着个棍子往出事那里赶，他没了一条腿，马也不能骑，就一路走过去。那时候他还没有假脚呢，就拿点破布包着脚踝，点着地走，走了好几天，到那就找到他母亲的遗体。”

“行了别说了，假脚假脚的，想想那天就恶心。”另一个棚子里的女人皱着眉头道。

“就是，都这个样子竟然还活在世上，真不知他自己是怎么想的。”

周围的女人们纷纷附和。

在这个时代里，人们对待残疾人极为苛刻，认为残疾是上天对人最大的惩罚，尤胜死亡，所以残疾人一般被人视作不祥，本朝残疾人不可继承家业，不可入朝为官，甚至有些庙宇都不可以进入。

她的心久久不能平静，那些女人随口说来的话，几乎涵盖了罗侯的整个前半生，虽然只是这么短短几句，可其中的艰难却可见一斑。

其实之前冬菇看见罗侯那残缺之身时，就已经想到他必定经历过一些苦难，可她远远没有料到这苦难来得如此迅猛。

冬菇因为有前一世的记忆，所以对残疾之人并没有什么歧视的看法，因此她十分不喜那些女人说的话，她想起罗侯，那男人目光安稳平静，怎么会是这些人口中的怪物呢。

“冬菇——”周单远远跑来，她看见冬菇离开棚子，心想可能是这些女人说得有些过分了，让冬菇一个未成家的女人听了生气。

“单姐。”

周单皱眉道：“冬菇不要理会那些女人。”

齐冬菇笑了笑，说道：“我只是坐得有些累了。”她想了想，耐不住好奇，又问周单，“单姐，那个罗侯家中一人没有，他怎么生活？”

周单道：“其实说起来，罗侯家里本是挺殷实的，他们家有个酒窖，在城里有个小酒馆。虽然那罗侯酿酒也不错，不过有些人不喜与他来往，所以生意也大不如前，但还是能勉强维持生计。”

冬菇点点头，还想再问些，可另一边场工开始喊人了，周单往那边望了望：“冬菇我们快些过去。”

冬菇也看向林场，道：“好。”

两人走过去，正巧赶上场工在分木头，她们俩站在后面排队，每一批木头从山里运出来都会被这样送进城里。

场工是一个年近四十的强壮女人，也是冬菇村里的，平时对本村的人十分照顾，她看见冬菇和周单来了，在前面笑着点头示意。

冬菇跟她挥了挥手，与周单站在后面安静地等着，她们一点都不着急，因为每次林场运出木头，量都是极大的，有时甚至要运送好几天，所以没有必要抢活干。

冬菇让周单站在她前面，周单的木料是要送到临城的，临城比析城远，不过给的钱也多。

“冬菇，我先走了。”周单笑着与冬菇摆手，看起来接到这单生意她很开心。

周单走后冬菇将自己的牛车赶上前，载了三根粗壮圆木。

“这木料不用打磨，直接送到章家。”

冬菇点点头，赶车离开。

章家可以说得上是富甲一方了，独门独院，府邸极大。冬菇赶车到那的时候发现章家门口停了两辆马车，周围站了些护卫，各个人高马大。

冬菇小心将牛车停在稍远的位置，等着人家忙完。

老牛骤停，轻摆了一下头，冬菇连忙拍拍它以示安抚：“乖，咱们得等着，现在那地方我们可是不能过去的。”那两辆马车装饰精美，一匹马都够买冬菇全部家当的了。

就在冬菇安抚老牛之际，章府内走出来一个人，冬菇远远看着，那人她认识，是章府的大管家刘伯平。

只见刘伯平满面笑容地迎出来，弓着腰亲自给马车掀开门帘。

冬菇看得津津有味，章府势力庞大，这大管家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，现在竟然去给别人掀车帘，也不知车里究竟是什么人。

冬菇看着马车，刘伯平掀开车帘，从里面走出一个人。

下来的是一个男子，一袭白衣，身材匀称高挑，面色光洁秀丽。从冬菇这个角度看来，这男子似乎未施粉黛，一般的大户人家公子都习惯用些胭脂水粉妆点自己，就像冬菇前一世的女人一样，可这个男子却没有，不仅这样，他头发也只是用一条白色发带简单束起，全身上下唯一的一点装饰只有腰间的一块碧玉。

可就这样，也难掩他的风华绝代。

男子面上带着淡淡的笑容，淡然又疏离。

清风吹动他雪白的衣摆，远远一看当真如仙人一般。

冬菇心想这世界真是了不得，竟然还有这样的人物，她一直认为这个世道的男子大概全都像周尚一般，小巧玲珑，没想到这两天先后让她大开眼界，先是罗侯，现在又遇见这样的男人。

想到罗侯，冬菇心里一顿，又生出一些异样的感觉，似是怜悯，又似是敬重。

等冬菇回过神来时，那些人已经进了院落，冬菇拍拍老牛走到府邸门口。章府门口是有护院的，冬菇不是第一次给章府送木料，护院也识得她，便叫人来卸木料。

往常都是赶着牛车从后门进去的，今天竟然在门口卸货。

护院大姐看冬菇面有疑惑，小声道：“今天府里有贵客，外人一律不得入内。”

冬菇恍然：“是刚刚那个马车里的人？”



护院左右看看，见没人注意，便压低声音道：“你看到了？那是安南王的大公子，安勃小王爷。”

冬菇点点头。

那护院还想说点什么，奈何已经来了人，只能闭嘴卸货。

原来是皇亲国戚，怪不得有如此气质。

卸好木料后有人来给冬菇算钱，一看到银钱，什么大小王爷全让冬菇抛到脑后，她仔细地查了一遍，确定没有问题后便赶车离开。

冬菇赶着车在小巷里转悠，小巷虽然不比大道宽敞，可是人少，冬菇不急着想赶路，所以她通常喜欢在小路走。当冬菇绕到一个小酒肆门口，看见了那个半熟不熟的身影时，她竟觉得隐约之中有种宿命的感觉。

早上刚刚同人谈论过的人，现在就在自己面前。

罗侯还是昨天的那身衣裳，此时他正在酒肆里收拾灰尘，普通人随手就能做的事情到他这便会很费事，当手中提着东西时，一个普通的转身对他来讲都很吃力。

冬菇就那么愣愣地在门口看着，直到罗侯发现她，她才回过神来。

“我……我买酒。”冬菇真想抽自己一巴掌，太假了，连她自己都觉得太假了。

“你要什么酒？”

冬菇想想，道：“什么酒最便宜？”冬菇感觉自己完全是破罐子破摔了，她也不怕人家笑话，自己本来就没钱，好不容易攒一点当然要省着花。

罗侯没再问她，他径直走到一个酒罐旁，打了半碗酒。

他左手端着酒碗，右手撑着拐杖，又要看地面又要看酒碗，走得很小心。

冬菇看他辛苦，连忙站起来，过去接过酒碗。

“我自己来就好了。”

罗侯没有推辞，将酒碗给她。冬菇端着酒碗放在桌子上，自己坐下。

罗侯坐在了她对面的凳子上。

尽管觉得很丢人，不过冬菇喝之前还是开口问了下：“这酒多少钱？”

“这碗十钱。”

冬菇还端着的手立马放下来了，她看着罗侯，小心问道：“我还一口没动，能倒回去么？”

罗侯道：“这碗不算你钱。”

冬菇瞪大眼睛：“不算钱？为什么？”

“昨晚你帮我送桌案，这碗酒算我答谢于你。”